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继增先生召集和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政策的进一步细化与明确，为了更为严谨的遵循相关规定与审核要求，并综合考虑多方因素，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申请文件。公司将结合监管政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求等，修改调整非公开发行方案并综合考虑安排公司未来的再融资计划。

《关于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申请文件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